

第二章 水怪先生的终结

怔怔地站了一会儿，南歌拍拍胸口，走向那辆战车。

那是一辆通体漆作墨绿色的战车，但是也确实有些年头了，有些部位的漆面已经脱落了，显出了灰色的钢板。以一个内行的眼光，南歌全面而又仔细地从里到外检查了一遍。

应该说，除了没有安装副炮，整个战车的状况可以说是无可挑剔。南歌满意地搓搓手，在驾驶座上伸个懒腰，信手扣上安全带，熟练地打开发动机，像红狼那样，操纵着战车在石室中原地传了两圈。这感觉太美妙了！南歌兴奋地打开电脑操控系统，一个甜美的女声立刻响了起来：“欢迎成为重装战队一员！你好新主人，请为我选定一个你最喜爱的名字！”

“重装战队？”南歌下意识地重复了一句，“这个是什么？”

“亚斯欧大陆昊天联合军军部精英坦克连的别称，”那个女声说道，“主人，请为我选定你喜爱的名字。”

“这样啊，”南歌道，“那叫什么好呢？”

“遵命，长官。”那个女声说道，“我是你的专属战车什么好呢，编号WJS007。现在我将为你开启自动导航系统。”随即，南歌面前的荧光屏上立时闪现出整个坑道的平面图表及战车所在的位置。

“见鬼，”南歌道，“我还没有想个更好的名字呢，可不可以修改一下？什么好呢这个名字听起来真怪。”

“不行长官，”那个女声说道，“这操作是不可逆转的，除非是更换了新的主人。还有，我检测到你还没有更换作战服，请尽快更换！”

随即，南歌的左侧的钢壁上弹出了一个正方形的盒子，里面是一整套黑色的作战服。南歌打开安全带，将盒中的衣物取出，那个盒子立时又缩了回去。南歌高兴地换上了新的服装，真是奇怪，这些竟似是特意为他定做的，从头盔到皮靴，一切都合适极了。

“什么好呢？”南歌道，“你的上一任主人是谁？”

“很遗憾长官，”那个女声说道，“每一次更换新的主人之后，关于原主人的所有资料都将自动删除，这个问题我无法回答。”

南歌摇了摇头，操作着战车，循原路一层层向上开。在经过索鹰的遗体时，南歌下车把索鹰大哥的遗体搬上了战车，然后驾驶战车开出了大坑。

远远地望见了拉多镇，传入耳中的，是凄厉而悠长的警报声，拉多镇的城墙上，出现了一个个晃动的人影。

“请通告你的身份，”是南瓜大叔的声音，“战车的主人。”

南歌伸手按下了一个红色的按键，那是打开战车外置扬声器的开关。

“老爸，”南歌道，“是我，我是南歌。”

“南歌啊，按照镇规，战车是不可以开进镇子里的。”父亲的声音顿时温柔起来，“你稍等，我把战车修理铺的大门给你打开。”

随着吱呀呀的钢门移动的声音，修理铺的大门打开了。南歌驾驶着战车，开进了战车修理部。

“这就是坑底的那辆战车？”

排开围观的人群，走到战车前面的父亲眯着眼睛，打量着战车，脸上的表情却很奇怪，如老友重逢般的惊喜之中，带了点说不出的忧伤。只是，年轻的南歌沉浸在自己的快乐之中，无法体会到父亲的心情。

“南歌，”父亲说，“上楼睡一会吧，跑出去这么久，你也该累坏了。”

南歌很不情愿地上了楼，但没有休息，而是绕到西面的阳台上纵身跳了下去。激动得恨不得大声唱歌的他，怎么可能睡得着？也许，一杯冰镇的啤酒能让他发热的大脑降温。

酒吧里只有六个人，老板和伙计，外带四个喝闷酒的客人，南歌走到吧台前，像别人一样，在台上放了两块钱，再从老板手里接过一大杯满溢着泡沫的啤酒。坐哪儿呐？南歌心里想着，不由自主地跟一个独自喝酒的客人坐在一起，他实在是太想找人说话了。

“一夫先生。”

南歌注意到坐在自己对面的是拉多镇上寄存商店的老板，忍不住喊了一声。怎么开口说好呢？想想在自己怀里断气的好朋友，南歌的心情有些难过，也不知道该怎么说才好，干脆不说了，双手捧起啤酒杯，喝了一大口。哇噻！这是什么怪味道，又苦又涩又麻舌头，跟着肚里有一股热气往上顶，头脑也有点昏。南歌恨不得要吐出来，可看对面的一夫先生一口一口地有滋有味地喝，真奇怪他怎么能喝得下去：长大成年的男人就得掏钱喝这玩艺儿？真是奇怪的观念。

“我原以为酒比牛奶好喝哩，早知道是这样，还不如直接弄杯牛奶喝了。”南歌嘴里嘟囔着，可还是继续朝嘴里倒啤酒，还好，几大口喝下来，适应了那怪怪的酒味儿，倒也不觉得难喝了。

“一夫先生，你知道人活着是为了什么吗？”

南歌的舌头有点大了。

一夫先生微微皱着眉，看了看他，没有说话。

南歌叹了口气：“好端端的一个人，昨天还有说有笑的，可是今天说死就死了。人真是个脆弱的动物。”

一夫先生也叹了口气：“南歌啊，你要是出去看看这饱受战火摧残的世界，再看看那些生活在死亡阴影下的老人和儿童，你才能真正体会到生命的可贵。你不是很想当一名合格的勇士吗，那就去实现你的愿望吧，去帮助那些值得帮助的人——在这个世界上，衡量一个人存在的价值，原本就是要看看他走过多少路，见识过多少世面，做过多少好事而决定的，你懂吗？”

“懂啦。”南歌应了一声。

一夫先生说：“我的索鹰也总想做勇士，今天又不打招呼出去了。你这孩子，今天怎么没跟他在一块啊？”

南歌打断了他的话：“大叔，我把索鹰大哥带回来了，不过……是……尸体！”

“什么？”一夫先生吃了一惊。

“他在我家的……”

南歌的话未说完，一夫先生跳了起来，纵身就朝外跑，任酒杯摔在地上。一进南歌家的战车修理铺，推开围观的众人，他顿时呆住了：南歌的父亲，正从战车的后仓中向外搬着一具尸体，看那张苍白的脸，可不正是他的儿子？！

“我的儿子！”他惨叫一声，突然想到了什么，上前夺过索鹰的尸体，便朝门外跑，险些把随后跟来的南歌撞翻。

镇子的东北方，有一座庞大的庭院，一夫先生抱着儿子的尸体，跑到大门前，一脚踹开房门，冲了进去。这地方，就是拉多镇上最有名的科学家明奇博士的居所。

在明奇博士的实验室里，随后跟来的南歌与父亲找到了一夫先生和明奇博士。索鹰被放在一张平台上，而大胡子明奇正拿着电击器一次又一次地刺激着死者的心脏部位，额头已渗出了密密的汗珠。

“太迟了，一夫先生。”明奇博士失望地说，“已经完全进入了脑死亡状态，没得救了。”

一夫先生脸色惨然，默默地抱起儿子的尸体，向大门走去。南歌很想安慰他几句，一时之间竟说不出话来。

“你们也走吧，”明奇博士挥挥手，“下次记得要带新鲜的尸体来让我做实验，要新鲜的！”

南歌和父亲回到了家。

“早点睡吧……”父亲的表情有些奇怪，“不要想那么多。”

南歌怎么能够睡得着！在床上翻来覆去，脑海里回旋不断的尽是他在那个坑洞中见到的奇怪的景象。也不知过了多长时间，镇子的上空突然响起了凄厉的警报声，跟着，便听到了父亲的拍门声。

“老爸，怎么了？”

“拿起你的武器，南歌。有情况！”

二

南歌随着父亲上了二楼的阳台，手里握着一把子弹上了膛的短枪，那是他从明奇博士家里出来之后，父亲递到他手中的。

南歌现在还记得父亲当时看着一夫先生抱着儿子痛哭时的表情，父亲在把枪与弹匣递给南歌时，一句话也没有说，然而南歌却有一种真正长大成人感觉。乱世之中的拉多镇恪守着一个传统，未满十八岁的是绝不允许拥有枪械和私自出镇的，因为外面的世界，有着太多的威胁。但正是这传统造就了无数象南歌这样渴望走出小镇去闯荡世界的未来浪子，也使得拉多镇上的酒吧有着越来越多的中老年酒鬼。

做为拉多镇上最好的机械师，南瓜大叔是唯一滴洒不沾的成年男人，只因为南歌现在尚在家中。以后，谁在意以后呢？

镇中央的高台上，三盏探照灯都已打开，炽亮的光柱来回扫荡，保护镇子的高大围墙的后面，站满了端着枪械的男人。

电话铃声响了，南瓜大叔拿起了身边的对讲机，里面立刻传出了墨格先生的声音：“大叔，雷达扫描显示，前面三公里处有着近三十辆机械体，它们在那里停着，目前尚未有进攻的迹象。我察看了一雷达信息下，共有六门火焰炮、五辆移动加农炮、十二辆章鱼坦克……等一等，帕乐的电脑上有特殊的信息……天哪，是水怪发来的！”

停了一会，墨格先生道：“水怪在他的电子邮件中向我们提出了两个要求，一、两仟伍佰元太少，应把悬赏捉拿他的奖金提升到一万；二、交出明奇博士。限一个时辰之内答复，否则，他要把拉多镇变成他的玩具！”

“墨格先生，”南瓜大叔说，“明奇博士不可能交给他，至于赏金嘛，给他改一改，一千元！”

“就这么回信？”

“就这么回他，”南瓜大叔淡淡一笑，“不知道死活的臭小子，他们也就值这么一点！”

十二分钟后，墨格先生的电话来了：“大叔，水怪的队伍开始移动了，是否开通高压电网？”

“开！”南瓜大叔斩钉截铁地说。

于是在南歌的望远镜中，出现了极其壮观的一幕：那些气势汹汹的机械化部队，在距拉多镇约三百米左右的开阔地上，或是突然瘫倒动弹不得，或是发狂似地原地打转，然后起火、爆炸，一发不可收拾。个别从电网上空飞过的机械昆虫在临近拉多镇时被早已严阵以待的镇民用重机枪和肩扛式导弹打了个正着。唯一遗憾的是，南歌并没有看到现身的水怪。

一切都结束了，一直守到天亮，水怪再也没有发起任何攻击。

朝阳之下，墨格先生领着三辆旧坦克编成的小队，开向了昨夜的战场，他们要把那些打坏的武器拖回拉多镇。对于资源匮乏的镇子而言，这一大堆破铜烂铁，无疑是难得的补充。

“南歌，”父亲收回注视坦克编队的目光，转向儿子，“咱们到明奇博士家去看看。”

“好的。”南歌点点头。

父子二人一前一后下了楼。但是在楼下，南瓜大叔又改变了主意，要南歌留在家，自己一个人去明奇博士家里。南歌望着父亲远去的背影，心中充满了敬意。他很早就知道父亲是拉多镇上事实上的领袖，却是在昨天夜里，才见到他首次发威。

在乱世之中，拥有对人们有利技术而又胸襟宽广的人，受到大家的尊重与拥戴，是无可非议的事实。

父亲也是勇士，和到处漫游的红狼相比，坚忍的父亲更愿意为家乡而战。南歌默默地对自己说。

南瓜大叔其实最不愿意走进明奇博士的大门，因为他有一个不为人知的小秘密：见到血就头昏。不甚讲究的明奇博士在他的家里到处摆满了装着人体器官的瓶瓶罐罐，更是令他头皮发麻。然而现在，他又必须去见这个不愿意去见的人，因为对于昨晚的战斗，他的心中充满了疑惑。

南瓜大叔是在实验室里找到明奇博士的。

“有新鲜的尸体给我做实验吗？”

南瓜大叔摇摇头。

“没事你就走吧，”明奇博士说，“我忙的很，没时间跟你说话。”

南瓜大叔正要开口，隔壁的房间里传来了一声极其难听的怪叫，把他吓了一跳。明奇博士一改无动于衷的态度，过去敲敲门，用很温和的声音说：“好啦、好啦，我知道你饿了，我马上给你做饭。”

明奇博士回过头，正迎上南瓜大叔同情的目光，不禁叹了口气。

南瓜大叔问道：“你儿子的病好点了吧。”

“心病还需心药医，”明奇博士扶了扶鼻梁上的眼镜，“以我天才医生的本事，只要，没有进入脑死亡状态，我就有办法给救活了，可偏偏就有我解决不了的问题，才会有这场人间悲剧！儿子疯了，两个孙子也……唉！”

“昨晚的动静我想你也知道，”南瓜大叔轻声说，“是你的两个孙子来了。”

“我的孙子？水怪兄弟？不，不可能，他们来拉多镇干什么？”

“他们想要要你的命，博士。”南瓜大叔平静地说。

三

犹如被雷击一般，明奇博士整个人怔在那里。南瓜大叔用同情的目光看着受惊的明奇博士，也只有了解这个秘密的他，才能够明白面前这个老人心中的痛苦。

在十八年前，拉多镇突然出现了一种奇怪的传染病，患者先是全身无力，接着身上出现了细密的小疙瘩，跟着，病变处便会发烂发臭，最后整个人在极度痛苦中死去。为了解救镇子上所有人的生命，南瓜大叔几乎开着战车跑遍了整个亚斯欧大陆，联系了数十位医学名家，但只有明奇博士爽快地同意了他的请求。

明奇博士本来打算一个人到拉多镇去，但是，他的儿子并不放心。在儿子眼里，早年丧妻的明奇博士是一个除了研究医学之外不会干任何事的另类病人，完全离不开自己的照顾。于是，明奇博士便与儿子儿媳以

及双胞胎孙子一道，去了拉多镇。悲剧也就是在这个时候，发生了……

根据明奇博士的研究证实，拉多镇上奇怪的传染病跟一个强大的辐射源有关，而这个强大的辐射源，经明奇博士测定，就位于镇子的东南方。于是镇子中未曾染病的壮年男子，穿上明奇博士设计的防护服，费了几天的功夫，终于找到了让镇子上居民得病的罪魁祸首。

那是一枚未曾引爆的核弹，在地下不知被埋了多少年，其金属外壳已被腐蚀出几个小洞，强大的核辐射，使得生活在附近的蚁群产生了令人震惊的异变。被蚂蚁攻击过的人，在中了蚁毒之后，不仅使得自己丧失了生命，还会把疫病传染给自己身边的人，这就是在当时震惊整个亚斯欧大陆的黑蚁之疫。在明奇博士的指挥下，人们用特殊材料把核弹密封后深埋于地下，用强烈的火焰喷射器，消灭了那儿所有的黑蚁，并用明奇博士紧急研究出来的解毒血清，救治了幸存的病人。只是在这场与疫病搏斗的战争中，作为护士的明奇博士的儿媳，也不幸染上了这可怕的疾病，未能幸免于难。明奇博士的儿子在痛苦之中，无意间打破了明奇博士实验室中的一个储菌瓶，大量细菌侵蚀了他的大脑，把他变成了没有自控能力的白痴。出于感激之情，拉多镇的居民为明奇博士建造了一处大院，并用最隆重的礼节安葬了明奇博士的儿媳。明奇博士每时每刻都在研究治疗儿子病症的方法，却忽略了对两个孙子的照顾，悲剧也就是在这个时候，再次发生了……

四年前，明奇博士的孙子，那两个十七岁的少年，不顾拉多镇的禁令，偷偷跑出镇子去玩，一连三天三夜没回家。心急如焚的明奇博士，在南瓜大叔的帮助之下，在镇子南方的大坑中，找到了昏迷已久的他们。明奇博士千方百计救活了他们，但结局却十分悲惨。不知被什么怪物攻击的少年，其体内的毒素导致了他们体内基因的突变，两个一米五六的天真少年变成了两个两米多高、面目丑陋、性情乖张、极具攻击力的可怕怪物。面对这两个既是亲人又是怪物的孙儿，明奇博士最后接受了南瓜大叔的主张，说服他们离开了拉多镇，住在镇子北方的山洞里，据明奇博士的研究，那儿的地下水中富含以钙为主的多种矿物质，是维持他们生命必需品。离开这些矿物质，他们的生命只能维持四个小时。

从天真无忧的少年到离群独居的怪物，怀着强烈的被遗弃感，这两个少年从此就成了远近闻名的水怪，他们在夜间残酷地攻击任何一个经过山洞的人，即使这个人明奇博士，他们的亲生爷爷。

这一切，只有明奇博士和他的挚友南瓜大叔知道，别人只知道，明奇博士的两个孙子，就葬在他的大院里……

“他们想要我的命么，等我研究出治疗他们病情的药再说吧。”听完了南瓜大叔的叙说，明奇博士的脸上充满了悲伤与无奈。

南瓜大叔为之叹息。但他又能说些什么来安慰面前的老友？

“但是，昨天的事情有些蹊跷。”南瓜大叔换了个话题，“明奇，据我所知，这两个孩子并不擅长电脑与机械改造技术，但他们是如何控制着那些机械怪物向拉多镇发动进攻的呢？”

明奇博士摇了摇头，“这个我也不清楚，在发生基因突变之前，我这两个孙儿只对枪械感兴趣啊。”

两个人陷入了沉思……

南瓜大叔回到自己的家，已经是将近中午了，却看到女儿站在门前，手里拿着一封信，心中顿时一跳。

“南楠儿，你弟弟呢？”

“他留了一封信，爸，是给你的。”

南歌的信其实很简单，却让南瓜大叔的手不由自主地颤抖起来：“老爸，我去抓水怪啦，这将是成为勇士的第一个胜利！南歌留字！”

四

从小就喜欢在勇士情报所玩耍的南歌，早就从通缉令上知道水怪的居所。下定了决心的他，带着一些需要更换的衣物，南歌从此走上了他自己选择的路。既然要做一个流浪的勇士，家的概念已经不重要了。南歌的脖颈上挂了一个镶有母亲遗照的护身符，那是他十二岁生日时父亲送给他的生日礼物。在日后漫长的征

途中，这也许是唯一把他和家庭联系在一起的东西吧。

开着战车走了十来里山路，南歌看到了水怪栖身的那个山洞，洞口竟然还有两个熟悉的中年人，是拉多镇的居民。这两个人正坐在一辆旧坦克上吸着烟，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

“你们在这儿做什么？”南歌从战车上走了下来，“水怪出来了怎么办？”

“是南歌呀，”一个镇民上下打量着南歌的战车，“放心的啦，南瓜大叔说，水怪永远只在夜里活动，温暖的阳光对他而言，是致命的毒药……这就是你得到的战车吗？真漂亮！”

“是的，”南歌说，“可是，万一他开着坦克出来怎么办？”

“放心的啦小伙子，”那个镇民说，“那一对丑大个，没有一辆坦克的驾驶舱能盛得下。倒是你，南歌，你来这儿做什么？”

“抓水怪！”南歌简短地说。

“开什么玩笑。”

“不开玩笑！”南歌跳上战车，打开发动机，战车轰鸣一声发动起来，绕过他们的坦克，开进山洞里去了。

“我们怎么办？就让他这样进去？”那个镇民对同伴说，“我们就这样回去，人家会笑死咱俩的，连个小子也不如！”

“这可没办法，”同伴说，“咱们的破坦克上连个炮都没有，进去也帮不上忙，单凭咱手里这两把短枪，打兔子还差不多。还是赶快回去找南瓜大叔商议一下吧。”

“好！”那个镇民道，“我们赶快走！”

驾驶着威猛的战车，南歌的心中充满了自信！嗯，水怪兄弟也许是可怕的，但是我南歌若不从战车里出来，这家伙又能奈我何？再厉害的家伙，能经得起几下炮轰？不过，与南歌得到战车的大坑洞相比，这个山洞实在是太暗啦。

战车的前灯打开了。

一路行下去，目光所及，南歌开始觉得心里怦怦直跳，强烈的灯光之下，尽是粼粼白骨，亦不知是人的，还是野兽的？战车轧过去，发出令人牙酸的克拉克拉的声音。这些都是水怪吃的吗？南歌不敢再想下去，定了定神。再开下去，前面是一个岔道，左首看起来畅通无阻，右边却立着一扇木门。南歌犹豫了一下，从左边开了过去。

“咕咚！”前边看似平坦的路上，竟有着一个陷阱，南歌的战车一头扎了下去，直摔得南歌眼冒金花，幸好他扣了安全带，没碰个头破血流。南歌试着开动战车，还好一切正常，一颗心这才放了下来。

再看周围，竟是别有洞天，自己身处于一个庞大的地下广场，前方不远处还有一个地下湖，在战车的灯光照射下，漾动的湖水反射出迷人的银色光芒。南歌正沉醉于这美丽的景致之中，湖面突然剧烈地晃动起来，跟着钻出两个庞大的身影——是水怪来了！

南歌的反应相当快，拉动操纵杆，从潜望镜中瞄准了目标，按下了发射键，炮口火光一闪，发出了第一发炮弹！剧烈的爆炸声中，传来了一声长长的惨叫。

弹壳退了出来，第二发炮弹已自动装填完备，也就在这个时候，战车剧烈地摇晃起来，视野之中，竟然失去了敌人的目标，跟着啪啪两声，眼前顿时一片黑暗。很显然，破坏了战车前灯的那个水怪，就在他的战车上。怎么办？南歌心似电转，猛然间加大马力，向前猛冲，随及又紧急煞住战车，耳中顿时传来扑通一声大响，显然是车上的敌人已被甩了下去。南歌毫不犹豫，当即开着战车向前轧去，却轧了个空，看似高大而笨拙的水怪，身手却是十分的敏捷，竟然躲了过去。

“混蛋，你杀了我的弟弟。”一个沙哑而又阴郁的声音在左边响起。

“这么说我成功了一半，”南歌大声说，“亲爱的小水怪。”

“没有礼貌的小子！”那个声音道，“我们兄弟是榜上有名的通缉犯，你应该非常尊敬地称一声水怪先生！真不懂事。”

“你们有什么好吹的，”南歌笑道，“我第一发炮弹就轰死了一个，早知道你们这样不经打……”

突然之间，南歌的面前陡然一亮，顿时什么也看不见了。南歌的反应也不慢，立马开着战车向前急冲，只听得远处又是阴恻恻一声冷笑。南歌揉了揉眼，转动车头，双眸之中，立时出现了一个巨大的身影，可不正是水怪？只见他穿着厚重的潜水服，手里却抱着一枝火焰喷射枪，枪口犹有火苗闪动。南歌不假思索，按下发射键，又是一炮轰了出去，却又被水怪闪了过去。

在这广阔的地下广场的这场战斗，看起来虽惊心，但对双方而言，却是效果不大。身材庞大的水怪身手却极其敏捷，加上四周一片漆黑，南歌的战车炮弹根本打不住他；水怪的火焰喷射枪火力看似甚猛，但对南歌贴着厚厚装甲的战车几乎无任何效果。这么拖下去，两个人都开始着急了，尤其是南歌，他战车的弹舱里只剩下四发炮弹了！

怎么办？这个可恶的水怪，它的弱点究竟在哪里？

五

惶急之中，南歌忽然想起了父亲的一席话，那是父亲在检查了他的新战车后说的。“儿子，”父亲用粗大的手掌轻轻拍击着战车，“这是我见过的最好的战车之一了，其性能之强，相信只有传说中的红狼的战车可以比拟。你看，全电脑自动操控，反重力超强底盘，远红外电脑扫描成像……如果你要做勇士，这绝对是你最佳的伙伴啦！”“我知道了。”南歌自言自语道，“水怪先生，你的时代终结了！”

眼前又是猛然一亮。南歌猛拉操控杆，战车迅速在原地打了三个大圈，逼开了战车旁边的水怪。利用这短短的一点时间，南歌迅速打开计算机操作系统，依托雷达扫描系统，在荧屏上判断水怪的具体方位。

“找到了！”南歌兴奋地叫一声，调转头，向左方疾退，战车尾部触到墙壁后立即刹住。这样一来，他既无后顾之忧，又便于查看水怪的行踪。不过这么一来，可以说是苦了水怪。由于南歌启动了主炮自动跟踪系统，在水怪的眼中，他无论窜到那个方位，都有黑洞洞的炮口对准他，确实十分可怖，这是水怪自成为水怪以来从未有过的感觉！

没有人比水怪更清楚自己的身体状况。看似高大威猛的水怪，躯体却脆弱得经不起小刀一刺——当年那可怕的病毒完全破坏了他的肌体的免疫系统，阳光中强烈的紫外线会加速他体内细胞的老化，拉长畸形的骨骼也撑不起躯体，全靠着山洞下面富含钙质的地下水和明奇博士设计南瓜大叔制造的机器人般的潜水服才使他兄弟二人站立起来。但是，再坚固的外壳，也经不起炮弹的轰击啊。事实上，他的孪生兄弟所挨的那一炮，仅仅是在肩头炸开了一个小洞，但这就够了，自空气中大量涌入伤口的细菌，才是他孪生兄弟致命的真正原因！

“我逃吧。”水怪打定了主意，左蹿右跳，迅速奔向地下湖，只要进入水中，南歌的战车对自己便全无威胁。他身形既快，又不走直线，南歌的三发炮弹都打在了空处，眨眼之间，水怪已钻入水中，再不露头。

水怪居然会逃？这可是意想不到的事儿。南歌失望之余，也不禁松了口气。战车的弹舱之中只剩下一发炮弹了，如果打完了所有的炮弹，单凭自己的血肉之躯与又高又大的水怪肉搏，自己的胜算又有几何？算啦不再想啦，还是赶快离开这个鬼地方，回到镇子上，把弹药补充齐备为妙。

依靠战车的自动导航系统，南歌把战车开出了地下广场，循着坑道前进。走不多远，前方有一个铁箱子挡住了去路，南歌毫不犹豫地用战车把这个碍事的東西顶到一边。不过战车开出两米远，南歌又停住了，带着一只袖珍手电筒和一把手枪从战车上走了下来，他要去看看那个箱子里到底有什么东西——没准里面会是水怪兄弟收藏的奇珍异宝呢！

南歌毫不费力地打开了那个没有锁的箱子，电筒的光柱下，里面的物品使他兴奋若狂。那不是什么宝贝，而是近似于宝贝的好东西，一台散装的07机关炮，正是南歌需求的副炮。南歌把战车向后退退，然后利索地把这个东西装载了战车上，重新发动了战车。

“长官，战车超载，请察看强度！”战车的计算机发出了温柔的提示语音。

南歌通过计算机查看了载重系统，确认超重了四十二公斤，需要拆除五块装甲片，便拿着工具下了车，将需要拆除的装甲片一块块卸下来。才卸了四块，南歌骤觉脑后风生，急将身子向下一缩，只听得“当”地一声巨响，震得他耳中“嗡嗡”作响。借着那一点闪烁的火花，南歌清清楚楚地看到，向他发起攻击的，正是手拿铁棍的水怪。水怪的动作虽快，但横着战车的坑洞却也限制了他的行动，虽是如此，南歌依然被他追得绕着战车团团转，根本没有拔枪的机会。水怪的铁棍每一挥动，不是打在洞壁上，便是敲在战车上，一声声的大响，确实令南歌心痛。又追了几圈，水怪索性扔了铁棍，伸出双手去抓南歌，更使得南歌险象环生。

“我要吃了你！”水怪咆哮着，突然站住脚步，双手按住战车车头，猛力把战车推向墙边。失去了战车作障碍的南歌，在水怪面前一步步退着，背后一凉，已然触到了放着07机关炮的空箱子。南歌心念一动，大声说道：“好吧，我输了。我是你的俘虏！”随即翻身跳进了空箱子。

水怪愣了一下，伸手去抓箱子上的南歌。要得正是他愣神的一瞬间，南歌迅速从腰间拔出手枪，也不瞄准，向外连连扣动扳机。爆豆般的枪声中，传来水怪的一声惨叫，跟着扑通一声，水怪庞大的身躯整个压在了箱子上。

“这么不经打呀。”南歌费力地推开水怪的身体，从箱子中爬了出来。对于这场战斗竟是如此轻易获胜，委实让南歌大大出乎意外。南歌借着手电的光亮，仔细查看了水怪的尸体，从头到脚，只在水怪的左手中指发现了一个破损的伤口，中指的小伤口看来是碰巧被子弹打中了相连的关节。这应该不至于能致他于死地，或许是心脏病犯了吧？总之，南歌觉得自己赢得挺玄乎。

南歌把自己的战车开出了山洞，他的胸前多了一个小小的挂饰，那是他从水怪的潜水服上取下的一块铜牌，作为他胜利的纪念品。

当南歌大叔带着两辆旧坦克来到山洞口时，只看到两条履带轧出的重痕一直伸展向北，他一颗悬着的心终于放了下来。“谢天谢地，这小子居然没事！”南瓜大叔暗暗赞叹一声，转头对刚下坦克的墨格先生道，“看来是南歌赢了，我们去把水怪的尸体搬出来吧。”

“这小子真是好样的！”墨格先生说，“如果他真的成为合格的赏金猎人，他的事迹会在镇子上流传，我们所有的居民也将以他为荣！”

“也许吧。”南瓜大叔说，“不过墨格先生，你一定要安排大家，千万不要让明奇博士知道水怪的死，不然他会要去尸体做实验。以明奇博士的能力，万一把这俩家伙救活了，你说我们该怎么办？”

柴大官人, 少年猎人, 小说

From:
<http://www.zzjb.com/> - 重装机兵专题站

Permanent link:
http://www.zzjb.com/doujin/text/young_hunter/yh_02

Last update: **2015/01/13 10:08**

